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止201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

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

序号	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股权比例
1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	
2	山东海龙博莱特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51%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组织架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建立了完整的组织架构，完善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运行制度和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实施办法，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科学民主决策、协调运作，同时公司建立完善了公司内部运营的组织规则和管理机构，各部门按其职责分工，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互动的有序进行。

2、发展战略：公司建立并实施了《战略规划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发展战略的规划、决策和实施程序，并设置专门部门负责公司战略规划工作，我公司在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国内外市场需求变化、技术发展趋势、行业及竞争对手状况、可利用资源水平和自身优势与劣势等影响因素的基础上制定了2014-2016年三年滚动规划。计划用2-3年时间利用产业调整、央企平台带来的机遇，开展资本运作，优化产业结构，坚持科技创新，实施环保治理，在主业规模、产品差别化率、品牌知名度、环境治理等方面成为行业的领先者。

3、人力资源：公司制订了完备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将人力资源管理中规划、招聘、考核、激励、薪资、晋升、奖惩、退出以及人力资源分析等各项职能纳入一个有机的整体，形成一个完整的系统，实现了人力资源的合理高效配置，2014年公司重新修订发布了《拔尖人才评聘管理办法》、《专业技术人员评聘管

理办法》等制度，重新组织了各类人才评聘工作，使得人才队伍结构更加优化，并拓宽了各专业、各岗位的职业化发展通道。同时坚持贴近生产、实用为主的指导思想，实施了系列培训工作，提高了员工整体素质。

4、社会责任：公司本着为“为股东创造效益、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财富、为员工创造机会”的经营宗旨，高度重视并积极履行相关社会责任，依托法规保障、安全保障、环境保障，在生产经营、科技创新、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公益事业和维护职工权益等方面，不断投入人力、财力和物力，探索加强社会责任管理的新方法、新思路，切实实现公司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协调一致，实现了公司与社会、公司与环境、公司与员工的和谐发展。

5、企业文化：公司作为中国恒天集团控股子公司，将企业文化与恒天文化不断融合，制定了明确的企业精神、企业愿景、公司宗旨、经营理念、服务理念、质量理念、企业行为准则和员工行为准则，建立规范的企业CI视觉标识系统，通过网络、内部刊物、内部会议等方式进行宣贯，使员工了解企业文化的表现和内涵，倡导业绩、规则、诚信的核心价值观和协同、创新、卓越的企业精神以及忠诚、敬业、奉献的恒天人精神，营造企业良好的发展文化氛围。

6、资金活动：公司制订并实施了《资金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办法》等资金管理制度，对资金账户、现金与票据的收支管理、投融资管理等实行严格的分级授权审批制度，对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严格执行公司项目投资决策程序，公司不定期检查资金活动情况，对相关岗位严格执行不相容职务分离及定期轮岗制度，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7、采购业务：公司通过制订和实施《物资采购控制程序》、《物价管理制度》、《合格供方的选择与评价控制程序》、《公司招标管理制度》等系列制度，规范和约束了采购部门的各项职能，使得采购环节的合格供方选择、质量验收、询价定价、货款结算支付等透明公开，阳光运作。2014 年度公司结合实际强化了对供应商的管理，本着“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与供应商建立直接的战略伙伴关系，对比国内同行业实施比价采购，使我在长期的合作中获得资源上的保证和成本上的优势，达到合作共赢的目的。

8、资产管理：公司制订并实施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

度》、《存货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固定资产的取得、登记、验收、调拨、维护、盘点、报废、出售和无形资产的购置、审批、清查、抵押、评估、部署等进行了明确，对存货的管理强化了预算控制、月度盘点和出入库交接把关，2014年公司对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建立起财务、实物管理部门和实际使用保管部门共享的资产数据库，确保账实相符，并根据实际盘点情况，结合新的《固定资产编码规则》进行重新分类调整，有效盘活了存量资产。

9、销售业务：公司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行业特点，制定了粘胶短纤维、粘胶长丝纤维、帘帆布差异化的销售政策和策略，并全面梳理销售业务流程，完善销售业务相关管理制度，明确合同签审、产品定价、收款、发货、运输、客服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办理销售业务，定期检查分析销售过程中的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控制措施，保证了销售目标的实现。公司责成销售和物价部门每月对行业市场进行详细调研，出具调研报告，对比同行业及时调整产品销售策略。

10、工程项目：为规范工程项目管理，实现项目管理目标，公司制定并实施了《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和《工程项目招标管理规定》，对工程项目的实施进行控制，并将工程项目决策实施纳入公司“三重一大”议事制度范围。公司对工程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项目评审、工程设计、投资预算、项目招标、合同签订履行、项目监理、工程款支付、竣工验收与结算、工程审计与评价等均有严格的制度和规范可依，使工程项目的投资、进度、质量为受控状态。

11、财务报告：公司制订《财务报告管理办法》，规范财务报表的列报，公司财务部为财务报告编制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收集、提供财务报告信息，编制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财务报告，保证报告的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同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告进行监管，公司内部每月经济分析会进行财务分析，公司对外披露的财务报告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对外报出前，财务部按照财务报告编制方案规定的程序，由各级负责人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格式的合规性等进行审核，公司财务报告均通过符合资质要求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2、全面预算：公司成立了预算管理委员会和预算办公室，对全面预算管理的组织体系、责任权限、工作流程、工作内容与质量标准等做出明确规定。并拟

订了预算项目推进计划、实施了预算汇总及平衡、预算汇总分析等工作。同时公司制定了跨职能部门的预算协同联动机制，实现了“上下融通、业财融合”，推进预算的“全员、全要素、全过程”覆盖，形成战略、预算、执行、监督、考核一体化的预算管理体系，实现了包括经营业务预算（销售预算、生产预算、采购预算、费用预算、研发预算及运营预算）、资本预算、财务预算、财务报表四大板块各类专业预算的充分融合，确保了预算目标一致、有序运行。

13、合同管理：公司修订发布《合同管理制度》，就合同的签订条件、审批流程及权限、合同履行、管理、执行监督、合同归档、纠纷处置等进行了明确规范，强化了法律风险，提高了履约保障，合同管理进入制度化和规范化轨道，2014年经济合同的审核率达到了100%。

14、内部信息传递：公司根据发展战略、风险控制要求和业绩考核标准，建立了一套级次分明的内部报告指标体系，并进行了层层细化分解，使公司各责任中心及其各相关部门都有自己明确的目标，预算办公室将预算控制的过程和结果向管理层定期进行报告。公司制定了《内部报告传递制度》、《对外信息披露制度》，内部报告传递人员与需求人员根据信息的重要性、机密性严格按设定的传递流程和传输方式进行传输，确保了内部报告的有效安全传输，同时所有对外报告或披露的信息均执行了严格的审批程序，非公开重大信息严禁在内部刊物或内部网络上刊载。为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防范内幕信息人员滥用知情权，泄露信息，进行内幕交易，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制度》，加强对内幕信息的流转控制。

15、信息系统：公司制定了《信息系统和计算机网络运行管理规定》，对信息系统的开发、运行、维护、保障、设备及账号的管理均有严格规定，2014年，公司建设了新机房，重新铺设网络，并对办公系统进行了升级，实现了精确权限控制，公文流转、公告、邮件初步实现无纸化办公。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情况，结合业务实际，在自我评价过程中，公司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1) 货币资金：审查资金调度管理、银行存款管理和投资筹资管理，以加强对资金流向的监控，统筹规划运用资金，降低资金支付风险和使用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采购业务：审查采购计划、采购定价、采购招投标、采购质量验收及付款等采购管理活动，预防采购过程中的弊端行为，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质量。

3) 资产管理（固定资产、存货）：审查资产的日常管理活动，保证资产安全性和完整性，以及资产核算的及时性与准确性。

4) 销售业务：审查销售定价、客户授信、销售发货及收款等销售管理活动，预防销售过程中的弊端行为，降低销售成本，提升销售业绩。

5) 工程项目：审查工程立项、工程建设、工程预决算、工程验收、评价等工程管理活动，以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提高工程质量，保证工程进度，控制工程成本，防范商业贿赂等舞弊行为。

6) 财务报告：审查财务报告管理流程，以规范编制财务报告的合法、合规性。

7) 全面预算：审查全面预算编制、执行、调整、考核等管理流程，以规范全面预算管理体系的健全性和执行、考核的有效性。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质量管理体系（GB/T19001-2008）、环境管理体系（GB/T24001-2004）、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8001-2011）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漏报 \geq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5%；或错报、漏报 \geq 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1%；或错报、漏报 \geq 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1%。
重要缺陷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5% \geq 错报、漏报 \geq 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1%；

	或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1%≥错报、漏报≥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0.1%；或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1%≥错报、漏报≥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0.1%。
一般缺陷	错报、漏报≤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1%；或错报、漏报≤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0.1%；或错报、漏报≤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0.1%。

1.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造成公司财务报告重大程度的错报、漏报。
重要缺陷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造成公司财务报告的中等程度错报、漏报。
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造成公司财务报告轻微程度的错报、漏报。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2.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直接财产损失	人员伤亡
重大缺陷	大于等于100万元	死亡一人及以上
重要缺陷	大于等于10万元且小于100万元	未死亡，但重伤一人及以上
一般缺陷	小于10万元	未重伤，但轻伤一人及以上

2.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经营行为严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等其他规范性文件；人员流失严重；重大内部控制缺陷未得到整改；缺少重要业务制度。
重要缺陷	经营行为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等其他规范性文件；人员流失较多；重要内部控制缺陷未得到整改；缺少一般业务制度。
一般缺陷	经营行为轻微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等其他规范性文件；人员流失较轻；一般内部控制缺陷未得到整改。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

〔签名〕丁 明 国

〔公司签章〕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2月28日